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越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重庆越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界影业”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就越界影业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需要履行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进行函证或访谈程序，以确认其与越界影业 2019 年度的交易金额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往来款余额。2020 年 1 月开始，我国突然爆发了新冠肺炎疫情，越界影业及其子公司所在的重庆市、广东省、贵州省均宣布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实行了严格的防控措施，包括停工、停业；对人员流动进行控制；实施交通卫生检疫等。为响应国家、省市各级政府和有关卫生防疫部门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防范要求，越界影业在疫情爆发期间关闭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营业场所，并全部停止营业，具体复工营业时间尚待政府通知确认。会计师受到了以上情况的影响，无法按预计时间开始越界影业公司的审计工作，主要受限的审计程序包括有形资产的检查、记录或文件的检查、函证的发出和收回滞后等。

由于以上原因导致会计师的审计工作无法按预期完成，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24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会计师在无法到企业现场进行审计工作期间，已联系企业进行远程审计工作，并已就审计所需资料与被审计单位主管进行沟通，要求他们积极准备资料，以配合审计工作的完成。

（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与越界影业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根据上述《审计业务约定书》的约定，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越界影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8 年向越界影业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本次审计系连续审计。

截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越界影业已经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了部分与审计相关的记录、文件和所需的其他信息，并就审计过程中的重大审计事项与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尽力为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配合其开展审计工作。公司也积极开展年报非财务部分的编制部分。

截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会计师完成了部分审计工作，如：内控测试审计程序（采购与付款循环、销售与收款循环、工薪与人事循环、资金管理循环）；大部分银行函证、往来函证审计程序；其他部分审计工作，如测算、抽查等工作。预计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前完成审计工作并披露越界影业 2019 年年度报告。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作为公司的督导券商，主办券商对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等工作，做了以下工作：

1、传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进一步规范挂牌公司疫情相关信息披露行为的通知》、《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通知，提醒公司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已将新《证券法》实施后未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违规责任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充分提示。

2、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主办券商督导人员与公司保持紧密沟通,积极主动了解公司复工复产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进场的安排,督促公司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培训视频及相关文件,及时协助公司解决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督导提前做好年报披露准备。

3、密切关注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进展情况,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将督导公司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越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之盖章页）

